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高温发射率测量及环境
试验创新平台建设项目（包 1）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1-包 1

甲 方：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乙 方：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签 订 地：河南省郑州市

签订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乙方（全称）：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高温发射率测量及环境试验创新平台建设项目（包1）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1

(2) 采购计划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1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技术参数等见附件（附件 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附件 2：配置清单 附件 3：技术参数 附件 4：售后服务 附件 5：授权委托书等）。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乙方企业规模：☒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7) 合同授予类型：☒省内 ☐省外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大写：贰佰玖拾陆万伍仟元整

小写：2965000.00 元

(2)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乙方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 100%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全额发票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给乙方，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由乙方提供本合同金额 10%的预付款保函（银行保函形式、有效期至甲方收货后），甲方收到预付款保函、合同备案通过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 10%作为预付款给乙方，同时乙方向甲方开具预付款收据；

乙方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 100%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

全额发票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90%给乙方并退还乙方预付款保函，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如乙方未开具预付款保函，视为放弃预付款。乙方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 100%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全额发票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给乙方，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

（3）其他事项：因甲方单位性质，需要按照国家、省级项目资金支付规定执行，乙方应对此清楚知晓，甲方尽量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如因以上原因导致无法按时支付款项的，乙方承诺不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2025 年 4 月 18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

（2）履约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崇实里 228 号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一楼实验室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或比例：合同金额的5%

履约担保期限：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之日止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a. 本合同附件1所列的货物在到达合同履约的地点之前的货物灭失风险由乙方负责。B. 乙方可对途中运输的货物向保险公司投保商业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2）履约验收时间：（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1 个月内）

（3）履约验收方式和程序：

技术性验收：接供应商通知后，采购人根据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对相关货物数量（规模）和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情况进行验收、对设备运行是否能够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现场测试。符合性验收：技术性验收合格后，由财务办公室组织在技术性验收报告的基础上进行的实地、实物符合性验收。

（4）履约验收的内容：合同、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5）履约验收标准：满足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合同、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

(6)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者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并经甲方备案通过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如甲方备案未能通过的，双方应就本协议另行约定处理方案。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实际情况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方可变更并备案通过后生效。

7. 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和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乙方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责任。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货物（设备）由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无知识产权纠纷，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乙方应保证进货渠道的合法性。一经发现存在上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按照货物（设备）原值退货退款，乙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5) 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每逾期1周（7日）乙方

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 的违约金，不足 1 周（7 天）的按日折算，乙方需在 3 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6）如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达 7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乙方需在 3 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

（7）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或上一级质量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8）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8.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2）向 合同履行地 人民法院起诉。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加盖单位印章并经甲方备案通过后生效（如授权代表代为签字，应将《授权委托书》作为附件）。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明理路 266-38 号	住 所	郑州市金水区沙口路 25 号院 3 号楼 20 号
联 系 人	杨文	联 系 人	李庆霞
联系电话	18838923832	联系电话	17337183693

通信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明理路 266-38 号	通信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沙口路 25 号院 3 号楼 20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邮政编码	450000
电子邮箱	yangwen0132@163.com	电子邮箱	zhengzhoulabs@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MB1P8574X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3X6JJ40B
开户名称	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开户名称	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郑州花园北路支行	开户银行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华街支行
银行账号	411636999011002814505	银行账号	999156000240001400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

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

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

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4)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5.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

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6. 政府采购政策

16.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6.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6.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17. 法律适用

17.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17.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18. 通知

18.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18.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18.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18.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9. 合同未尽事项

19.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9.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如有异议,甲方在货到一个月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异议的 7 天内做出书面答复,否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验收合格后 1 年(以最终验收结果单据签订时间为准)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 2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抵达现场。 质保期外,乙方提供该设备终身维修服务,服务响应时间与质保期内保持一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1. 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业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退还乙

		方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4.1 (4)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按中标人承诺的服务期内及服务期外的售后服务
第二节 第 19.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项目管理服务：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如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项目负责人：<u>李庆霞</u>；联系电话：<u>17337183693</u>

附件 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磁控溅射 镀膜仪	Kurt J. Lesker、 PRO Line PVD 75	美国	KURT J. LESKER COMPANY	台	1	2965000	2965000	免税
合计								2965000.00	

附件 2: 配置清单

Item 序号	Description 描述	Qty 数量
1	Process Chamber 工艺腔室	1 个
2	Viewport with Shutter 工艺观察窗及挡板	1 套
3	Removable 304L Stainless Steel Chamber Liners 可拆除 304L 不锈钢腔体内衬	2 套
4	Pfeiffer HiPace 800 - 790 L/S Turbo Pump 普发分子泵 HiPace 800, 抽速 790 L/S	1 台
5	3-Position Gate Valve 3 位门阀	1 个
6	EDWARDS nXDS10i Dry Pump 爱德华 nXDS10i 干泵	1 台
7	Magnetron Sputtering Sources, 3" 磁控溅射靶枪, 3 英寸	5 套
8	PD500×3 1000W DC Power Supply PD500×3 1000W 直流电源	2 台
9	300W RF Power Supply 300W 射频电源	1 台
10	MULTI-PLEX, Power Supply switch 多位电源切换装置	1 套
11	Substrate Fixture with Rotation, O2 Compatible 800 °C Heating and Load Lock 样品台, 可旋转, 可加热至 800℃, 适用于 O2 反应溅射, 兼容进样室	1 套
12	Pneumatically Actuated Substrate Shutter 气动基片挡板	1 套
13	Multi-Site Substrate Holder 多基片转接盘	1 套
14	Single Substrate Load Lock, 150 mm substrate 150 mm 单基片进样室	1 套
15	67 L/S Turbomolecular Pump 涡轮分子泵, 抽速 67 L/S	1 台
16	Fujikin FCST1000F Mass Flow Controller Fujikin FCST1000F 流量计	2 路
17	Inficon CDG025D Capacitance Manometer Inficon CDG025D 电容薄膜规	1 个
18	Wide Range Vacuum Gauge 全量程真空计	2 个
19	Convection Gauge 粗真空计	1 个

20	Open System Framework with Extension for Load Lock 可兼容进样室的开放式系统框架	1 套
21	Kurt J. Lesker eKlipse™ ADVANCED Control Package 控制软件	1 套
22	Documentation (Instruction, water flow schematic, and electrical schematics) 随机文件(系统水电路图, 使用说明, 手册等)	1 套

附件 3：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1	磁控溅射镀膜仪	Kurt J. Lesker、 PRO Line PVD 75	一、功能和用途 磁控溅射镀膜仪主要由镀膜工艺腔、进样室、真空泵系统、真空测量系统、系统框架、磁控溅射系统、气路系统、控制系统等组成。在真空状态下，电子在电场的作用下加速飞向基片的过程中与工作气体（多为氩气）发生碰撞，电离出大量的氩离子和电子。氩离子在电场的作用下加速轰击靶材，溅射出大量的靶材原子，呈中性的靶原子（或分子）沉积在基片上成膜。 磁控溅射镀膜仪薄膜制备范围广，系统可以进行各种金属与非金属薄膜材料的沉积，同时还可以设定多种工艺参数来满足实验要求，磁控溅射镀膜在相互垂直的磁场和电场相互作用下，沉积速率快，薄膜致密且附着力好。广泛应用于纳米和半导体器件等薄膜制备。 二、技术指标 2.1 工作条件 1) 电源：380VAC，50Hz，三相五芯； 2) 操作温度：18℃～30℃； 3) 储藏温度：-10℃～65℃； 4) 冷却水：5℃～25℃，PH 值在 6-8，NPT 3/4" 接头； 5) 压缩空气：压力范围 80-90psi，干燥无油雾，1/4" SWAGELOK 接头； 6) 湿度：最高 80%无冷凝。 2.2 性能指标 2.2.1 镀膜工艺腔体 ★1) 方箱型 304 不锈钢腔体，内部尺寸 387.4mm 宽

		x 419.1mm 深 X609.6mm 高; 2) 采用铰链连接的铝制前开门, 胶圈密封; 3) 门上配有观察窗, 带有安装衬玻璃的插槽; 4) 用于安装真空泵、真空计、进样室以及其他仪器的接口, 并配有 2 个空余的备用法兰口; 5) 配有气动充气阀, 可连接高纯氮气; 6) 观察窗带有手动开启的观察窗挡板; 7) 带有两套不锈钢腔室防污染内衬, 一套安装在设备内, 一套备用; ★8) 为方便设备改造或升级, 腔室 3 个侧壁为可拆卸式设计 (包括门)。 2.2.2 真空系统 ★1) 前级泵配置一台干泵, 抽速为 6.7cfm。正常运转时噪音为 52db, 关闭气镇阀后极限真空可达 4×10^{-2} mbar, 采用 KF25 接口; ★2) 主泵采用品牌为普发的抽速为 790L/S 的分子泵, 分子泵转速可调, 可以 360 度任意角度安装, 采用水冷冷却方式, 转速最高可达 49000r/min; ★3) 适当条件下, 系统的极限压强可达 $\leq 5 \times 10^{-7}$ Torr; 4) 与主腔室间配有三位门阀, 用于调节镀膜时阀门开口大小; 5) 配有前级管路等相应的硬件。 2.2.3 磁控溅射系统 ★1) 配有 5 支 Mag-keeper 溅射靶枪, 靶材尺寸为 3 英寸, 标准磁场强度; 2) 靶枪水冷, 冷却水和磁钢不直接接触; 3) 靶枪到基片距离可调, 调节范围不小于 105-150mm; 4) 靶头具有折弯功能, 可以调节靶头与基片之间的
--	--	--

		溅射角度$\pm 45^{\circ}$； ★5) 气动紧凑式圆顶溅射源挡板，消除靶枪间交叉污染影响； ★6) 靶枪最低工作压强可达 0.7mTorr； 7) 靶材安装不需要固定压环，暗区屏蔽装置高度低于靶材表面； ★8) 靶头内部采用全金属密封，满足超高真空应用； ★9) 一台功率为 300W 的 RF 电源，带有自动匹配器和控制器。射频频率为 13.56MHz，射频电源输出功率的精度优于满量程的$\pm 1\%$或者读数的$\pm 3\%$，电源长时间输出稳定性优于$\pm 0.5\%$； ★10) 两台功率为 1000W 的直流电源，电源外形高度不超过 1.75 英寸，后续升级后最高可以满足 1500W 的功率输出； 11) 所有的电源都配套提供安装支架和所需线缆； 12) 配有一个多位电源切换装置，用于将最多四个电源转接到最多五个靶枪，通过设备程序控制靶枪切换。 2.2.4 样品台 1) 单基片样品机构，可以安装 1 个 6 英寸的基片，并向下兼容； 2) 样品台兼容基片加热功能，最高 800℃，石英灯加热，PID 控制； 3) 电机控制基片原位自转，转速 0-20RPM 可调； 4) 样品台可以配合进样室自动交接样品； 5) 基片带有气动控制开关的挡板。 2.2.5 单基片进样室 1) 不锈钢或者铝制进样室腔室，带有铰链式快开门，门上带有观察窗； 2) 进样室可以安装一个 6 英寸的基片，带有一个托
--	--	--

		盘； 3) 一个不规则多基片转接盘； 4) 带有电机控制齿轮齿条样品传递臂，用于将样品在进样室和主腔室之间传递，传递过程可以程序控制； 5) 进样室采用抽速为 67L/S 的分子泵，分子泵采用水冷冷却，最高转速可达 89000 转每分钟，转速可以通过设备程序调节，分子泵满足 360 度任意方向安装，正常运转时噪音小于等于 50db，共用前级泵； 6) 主腔室和进样室之间配有气动隔断阀。阀门漏率 $< 1 \times 10^{-9} \text{ mbar l s}^{-1}$，第一次维护前开启次数可达 20 万次； 7) 进样室与分子泵之间配有气动隔离阀。阀门漏率 $< 1 \times 10^{-9} \text{ mbar l s}^{-1}$，第一次维护前开启次数可达 20 万次。 2.2.6 进气系统 1) 配置两路质量流量计控制进气，其中一路最大流量为 100sccm，另外一路最大流量为 20sccm。采用 N2 校核，质量流量控制计在室温状态时流量控制精度不高于满量程的 $\pm 1\%$，重复精度不高于满量程的 $\pm 0.3\%$； ★2) 可设定工作气压值，通过电容式薄膜规测量反馈，自动调节进气量，电容式薄膜规满量程为 0.1Torr，测量精度不高于读数的 $\pm 0.5\%$； 3) 配有相应的放气阀和管路。 2.2.7 真空测量系统 1) 主真空室、进样室均配有全量程真空计，测量范围为大气至 10^{-9} Torr，自动量程切换，真空计带有 RS485 接口，电离规测量范围内精度优于读数的 $\pm 15\%$；
--	--	---

		2) 主泵和前级泵之间配有粗真空计; 3) 真空度读数可在系统控制面板上显示。 2.2.8 系统框架 1) 开放式框架结构, 外观整洁美观; 2) 设备底部采用全封闭式框架; 3) 独立的电控柜, 集成总控电源, 在设备框架上和电控柜上安装有紧急停车按钮; 4) 带有脚轮和水平支脚。 2.2.9 计算机控制系统 1) Windows 系统平台操作运行设备; ★2) 独立的实时控制系统提供无间断操作, 电脑死机或者程序退出不影响设备正常运行; 3) 一体式电脑, 屏幕为 21.5 英寸高清触摸屏 (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与控制鼠标/键盘, 硬盘容量不小于 256GB, CPU 配置不低于 INTEL CORE i5-10400, 内存不低于 8GB, 集成无线网卡; 4) 电脑提供独立的实时控制系统的监督界面, 监控真空操作, 运动传递, 维护与沉积工艺部件; 5) 界面包含: 直观的显示和系统状态信息, 用户登入、登出, 操作方式和操作中止; 真空界面: 直观的显示阀门状态, 泵的状态和真空度; 沉积界面: 显示挡板状态, 沉积源状态, 沉积材料类型; 气路界面: 质量流量控制器的模式, 气阀状态, 压力测量和控制显示; 运动界面: 显示和输入的速度以及 PID 参数; 冷却界面: 水冷互锁状态; 6) 标准图表记录器 (可以同时显示 10 个数据), 并集成数据采集功能 (生成.csv 文件);
--	--	--

		7) 设备联网后可实现远程控制, 可进行远程操作进行维护、检查调试; 8) 提供自动运行工艺程序控制功能; 9) 程序的编程与控制可通过触摸屏与键盘来完成; 10) 程序界面提供程序选择、编辑现有程序功能, 可以复制现有程序并编辑从而生成新的程序; 11) 支持多个用户账户和不同级别的密码权限管理; 12) 系统事件日志功能可以记录所有的用户登录/注销信息、所有运行的程序信息以及系统的状态信息等; 13) 设备控制需要有完整的安全互锁, 避免程序误操作对设备造成损害。并且带有部件维护保养提醒功能。 2.2.10 水冷系统 1) 系统需要冷却的部件均有水冷, 如靶枪、分子泵, 截止阀开关各路冷却水路, 设备配有冷却水安全互锁设计, 以保护设备; 2) 每个靶枪都有配置独立的断水保护报警装置; 3) NPT 水路接口 (进水与出水)。 2.2.11 电源 1) 380V、50Hz、三相、5 线电源, 配紧急停车按钮, 相应的安全互锁装置。 2.2.12 其他 1) 如中标, 供货时提供详细的用户手册及相关机械、电控等装配图纸; 2) 设备出厂前提供详细的设备检测报告, 包含腔室真空测试报告、镀膜测试报告等; ★3) 镀膜均匀性指标: 3 英寸靶枪在 6 英寸硅片镀制 150nm 以上的薄膜, 均匀性不大于$\pm 5\%$, 从基片中心到基片边缘每隔 0.5 英寸取一个测量点 (去掉
--	--	---

			5mm 边缘)，使用台阶仪对每个点测量三次，取平均值，均匀性计算公式： $\pm \text{均匀性} = ((\text{最大} - \text{最小}) / (2 \times \text{平均})) \times 100\%$;
--	--	--	--

附件 4：售后服务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

（一）售后安排、内容

a 对所有货物负责现场调试。

b 提供及时、迅速、优质服务，迅速快捷地提供货物的备品备件，保证采购人能够及时买到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

c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日内完成安装并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提供投标货物齐全的资料(包括使用说明、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和相应质检手续证明文件)。

d 质保期：从设备安装调试合格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质保期为 1 年。交货质量：符合合格要求，同时满足采购人要求。在保修期内，免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及培训。安装工程师在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现场讲解培训，人员不限。免费提供仪器使用手册、培训教材、应用文章等。每年进行巡检不少于 6 次。在保修期内，我方负责免费对全部货物进行维护和软件维护、升级。保修期外，仪器终身维修。保证能更及时地为用户提供备品备件。

e 采购人使用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我公司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f 我公司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规范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备件），且是成熟产品，而非试制品。

g 保证产品质量保证期不低于“三包”规定。提供及时、迅速、优质服务，迅速快捷地提供货物的备品备件，保证采购人能够及时买到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

（二）售后服务形式

我公司调配技术过硬的技术人员提供各类技术支持服务(包括电话技术支持和现场技术支持等)，向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通过多种形式实现技术咨询和故障报修。在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1 小时内电话响应，3 小时内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如果在电话和电子邮件中无法解决，24 小时内抵达现场。此外，在质保期内，负责对出现故障的设备提供性能相同的替用设备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三）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

质保期：从设备安装调试合格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质保期为 1 年。

在接到故障维修请求后，1 小时内电话响应，3 小时内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如果在电话和电子邮件中无法解决，24 小时内抵达现场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

（四）应急维修措施

1) 建立应急维修响应机制：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保证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

2) 组建应急维修团队：定期组织应急维修团队进行培训，更新知识和技能，同时开展应急维修演练，模拟各种突发故障场景，提高团队的应急响应速度和协同工作能力。

3) 储备应急备件：建立专门的应急备件库存，定期盘点和更新，确保备件的完好性和可用性。

4) 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通过多种形式实现技术咨询和故障报修。

（五）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我公司具有可靠的供货实力，在中国境内有维修站，并具有高素质的专业维修队伍。

维修单位名称：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地点：郑州市金水区沙口路 25 号院 3 号楼 20 号

联系人：李庆霞、0371-55692032/15838071457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

质保期外服务的保障措施：在接到故障维修请求后，且 1 小时内电话响应，3 小时内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如果在电话和电子邮件中无法解决，24 小时内抵达现场，每年进行巡检不少于 6 次，对设备配套的专用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服务，备品备件配备完善、价格按照市场价 8.5 折收取。

服务内容：提供技术服务及维护保养工作，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定期巡检：定期回访维护保养售后 2 个月内电话回访一次，及时了解采购人意见和建议，以促进我公司售后服务工作进一步完善，每年进行巡检不少于 6 次。

升级服务：如设备软件升级或功能升级服务及时通知采购人并做相应处理，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

备品备件配备：

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在设备质保期过后仪器终身免费维护，零部件、备品备件的维修按照市场价 8.5 折收取，不收取人工上门服务费用，保证能更及时地为用户提供备品备件。

附件 5：授权委托书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郑州市金水区沙口路 25 号院 3 号楼 20 号（注册地址名称）的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李庆霞、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李庆霞、总经理（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为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高温发射率测量及环境试验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签订，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 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企业盖章）：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个人签字或盖章）：李庆霞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41

郑州莱伯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物理研究所高温发射率测量及环境试验创
新平台建设项目，已经公开招标，现根据2025年3月
31日评标结果，确定你单位为包 1 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2965000.00元，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日内完成安
装并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质量要求为符合合格要求，同时
满足采购人要求。

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15 日内来我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盖章）：

2025年4月3日

采购代理公司（盖章）：

2025年4月3日